2014年12月17日 星期三



收停车费冒出个公司,靠谱吗

市停车办:公司系政府授权成立,收的是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费

近日,一家名为"济南高新城市停车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单位,在高新区舜华路上发放停车收费"温馨 提示",不少市民质疑该收费单位资质。对此,济南市停车管理办公室称,收费管理单位系济南市政府授权成立,收 取的是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费,并非看管费。

本报见习记者 刘飞跃 孙业文

为啥突然要收费 市民质疑>>

12月15日,高新区居民马女 士反映,舜华路两侧有人发放停 车收费通知,告知舜华路两侧的 车主马上要收取停车管理费,而 这个通知上并没有该收费单位 的公章。

对此,马女士很是不解:"我 们的车经常停在路边上,刮了、 蹭了没人管,交这一小时两元钱 的停车费有什么用呢?这又不是

马女士称,在舜华路两侧停 车的车主,多是附近单位上班的 员工,因为这些单位大都没有停 车场。她说:"早上8点半到下午 5点半,每小时两元钱,一天将 近20元,一个月就要五六百元, 谁受得了啊?"

正如马女士所说,舜华路停 车位确实非常紧张。16日上午,

在舜华路不到一公里的范围内, 记者看到有上百辆私家车停放。 这条南北路也就六七米宽,这些 私家车停在马路东侧,占了路面 的大约三分之一,使得本来就不 十分宽阔的马路更加拥挤。

在不少私家车的前门把手或 者挡风玻璃处,记者的确发现了 马女士所说的收费通知。这张收 费通知主要写明了收费原因、收 费管理单位、停车收费标准以及 服务监督电话。收费管理单位是 "济南高新城市停车建设运营管 理有限公司", 收费标准为2元/小 时/辆次(不满1小时的按1小时收 费),落款也是该运营管理有限公 司,但是没有公司的盖章。通知中 还说"济南市政府特授权济南城 市建设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 道路停车唯一合法收费主体"。

高新区停车办>> 先对舜华路收费

与马女士遇到的情况类似。 市民王先生也对收费单位提出 质疑:济南高新城市停车建设运 营管理有限公司是什么性质的 单位?是否在工商局有注册?

针对市民的一系列疑问,高 新区停车办的工作人员称,高新 区多年以来都没有收取停车费, 此次收费的目的是为了规范高 新区的乱停车现象,缓解交通拥 堵,方便市民出行。

记者了解到,随着高新区近 年来车辆的不断增多,交通拥堵 情况越来越严重,高新区停车办 经过多次摸底调研,发现舜华路 两侧停车问题比较严重,决定首 先对舜华路道路两侧停车进行 统一收费管理。

"因为这部分车辆占用了公

共道路资源和他人空间,给市民 出行造成了不便,将由济南市城 市建设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统 一收取费用。"上述工作人员称。

对于市民提出的没有盖章的 问题,工作人员称,收费通知并非 正规的政府公告,仅仅是"温馨提 示",而且发放量非常大,不可能 每个都盖章。他同时表示,以后停 车办会处理好这些细节问题。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山东)网站显示,济南高新城市 停车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立 于今年9月9日,经营范围包括:济 南市高新区范围内公共停车泊位 收费管理;停车场等停车设施的 投资建设、规划设计、专业化管 理、综合开发运营;停车设备及相 关系统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



市停车办>> 公司无看管责任

记者随后从济南市停车管 理办公室了解到,近年来济南市 道路停车乱收费现象严重,收费 主体多元,为了加大对道路占用 乱收费和收费主体的治理力度, 济南市政府专门成立了济南城 市停车建设运营管理集团有限

针对高新区市民反映的情 况,执法监督处刘先生称,高新 区一直没有收过停车费,现在开 始收费引起市民怀疑是可以理 解的,发放"温馨提示"意在提醒 车主主动索要发票,同时也是对

收费人员的一种约束。

正如马女士反映的每月停 车费要交五六百元的问题,刘先 生称,高新区跟市内其他区不太 一样,上班族特别多。"针对市民 反映的停车费用比较高的问题, 政府可能在后期推出年卡、月卡 等业务,减轻市民负担。"

刘先生称,济南市停车场的 建设规则以配建停车场为主,以 公共停车场为辅,道路泊位是临 时性的。但是,随着城市建设步 伐的加快,相关配建停车场和公 共停车场建设相对滞后,市民买

了私家车却面临停车难的问题, 道路停车也就成了权官之计。

本报见习记者 刘飞跃 摄

"我们收取的是公共资源有 偿使用费,与车主是租用关系, 并非看管费,收费公司并无看管 责任。"刘先生称,道路收费不同 于封闭的停车场,发生刮擦事故 收费单位并不需要担责。

停车办工作人员同时提到 道路收费并非仅仅为了收费,而 是通过收费提高车辆出行成本, 进而减少停放在道路上的车辆, 提倡更加健康绿色的出行方式, 让交通更为畅通。

开车进出小区得自己摇杆

花格小区开收车位占用费,未交费车主蓝牙不管用



在花格小区,未交费车主进出得自己摇杆。

本报见习记者 王小蒙 摄

家住天桥区花格小区的蒋先生开车进出小区常吃"闭门羹"。"小区突然来了个物业,让 大家交车位占用费,不交钱的蓝牙控制器都不管用了。开车进出自家小区还得自己手动摇 杆,而且,即使交了钱也没车位。"蒋先生质疑物业资质和收费的合理性。

本报见习记者 王小蒙

现在开车进出小区得自己 手动摇杆,摇完杆要赶紧开车走, 不然杆就落下来了。"蒋先生告诉 记者,每次进出小区费时费力不 说,还会被门卫催交停车费。

"小区是多年的单位宿舍了, 有的还是平房。"在花格小区已居 住十几年的蒋先生说,三年前门 口便安装了门禁系统,开放式小区变成了"半开放式"。"当时,清 河社区居委会派了两个人入驻小 区成立物业,安装了门禁系统。

"2012年初,物业贴通知要 我们办理出入卡,卡费50元,月 租金80元。"蒋先生说,由于大部 分业主不同意,费用没收成,业主 花50元买了蓝牙接收器,也能正 常进出。

"没想到今年10月份来了新 物业,又要收车位占用费了。"蒋 先生说,从12月1日起,不交费的 车主蓝牙接收器失效,进出只能 下车手动摇杆。遇到上下班的车 流高峰期,等待进小区的车辆会 一直堵到联四路,至少半个多小

时才能进门。 记者在小区内看到,不少楼 前贴着通知,告知业主要收取"车 位占用费"。通知上称,收费是为 加强小区车位规范安全管理,小 区业主按50元一月、240元半年 和400元一年的标准收取,外来 租住者按80元一月、420元半年 和800元一年的标准收取。

除了10月17日张贴出来的 上述通知,还有一份12月5日的 催费通知,告知业主规定时间不 办理将被禁止出入小区。两份通 知都盖了清河社区花格物业办公 室的章

据了解,花格小区有近40栋 居民楼,均是各单位的宿舍。"小 区内的建筑和道路都是各个单 位自己花钱建设的,与物业公 司没有一点儿关系,突然有人 在这里收取停车费很不合理。 家住交运宿舍的蒋先生说,人 驻小区的物业没有任何经营资 质,也没有经过业主同意和相 关部门批准。

相关链接

类似小区 已有先例

开放式小区设门禁收取停 车费、车位占用费等费用的在省 城并不少见。天桥区老式开放小 区水园小区半年前设置了蓝牙 门禁,并有物业入驻,将原先小 区内个人私设的停车锁全部清 理掉,重新规划了车位。

水园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告 诉记者,该小区现在是半封闭式 管理,外来车辆不能随便进入, 住户的安全更有保障。

该工作人员介绍,小区内重 新规划的车位需要租赁,有房产 证的一月收80元,租住户一月收 100元。至于收费依据和标准,该 工作人员称是领导的决定,自己 也不清楚。"只能说有我们物业 管理以后,小区安全和秩序改观 了不少,大部分业主也都支持。